

证券代码：300665

证券简称：飞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2

债券代码：123052

债券简称：飞鹿转债

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监事会会议”）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3日通过OA办公系统发出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无委托出席情况。

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珍香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监事会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6月26日